

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下属子公司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18年12月28日，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上海电气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电气投资”）与陕西绿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、陕西陕投资本管理有限公司、陕西省水电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曾用名“陕西省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”）、浙江晴天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曾用名“浙江晴天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”）、江苏绿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曾用名“江苏开鑫分享绿色金融有限公司”）共同签署了《陕西绿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之合伙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合伙协议》”），电气投资以自有资金人民币8,000万元投资陕西绿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陕西绿能基金”），基金规模为人民币2亿元。

关于上述事项的详细情况，请参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刊登的公告。

二、基金进展情况及影响

1、基金进展情况

根据《合伙协议》的约定，陕西绿能基金的存续期为五年，于2023年12月28日存续期届满。近期，陕西绿能基金全体合伙人完成签署

《陕西绿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2024 年第二次合伙人会议决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会议决议》”），同意终止并注销陕西绿能基金以及陕西绿能基金的清算报告。

2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陕西绿能基金的投资进度，电气投资共实缴出资人民币 1,200 万元。截至本公告日，陕西绿能基金已完成所投项目的退出及部分收回资金的分配，电气投资已获得分配人民币 1,337.13 万元。根据《会议决议》，电气投资预计还将获得分配人民币 24.49 万元，累计投资收益预计约人民币 161.62 万元（以实际收到的分配和清算金额为准）。本次基金清算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十六日